

证券代码：002189 证券简称：利达光电 公告编号：2011-018

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解除收购东莞旭进光电有限公司股权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2010年9月16日，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利达光电”或“公司”）与日本SUWA オプトロニクス株式会社（以下简称“SUWA”）在南阳市签署了《股权转让暨设立中外合资东莞旭进光电有限公司合同》，利达光电将以1,692万元收购SUWA持有东莞旭进光电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莞旭进光电”）48%的股权。（详见2010年9月17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）

二、解除交易情况

利达光电与SUWA于2011年6月1日签署《解除合资合作协议》，解除了双方于2010年9月16日签订的《股权转让暨设立中外合资东莞旭进光电有限公司合同》，终止收购东莞旭进光电48%的股权。

双方终止合资合作的原因是，从签订该协议后的去年下半年开始，合资合作条件发生了重大变化，数码相机市场的成长性急剧变缓，并且低价格竞争更加激烈，市场环境与当初设想发生了巨大的变化。目标市场的发展偏离了双方预期目标，双方预订的经营目标无法实现，投资无法按照预订计划继续进行。继续履行合资合作合同已不符合各方最大利益，经SUWA提议，公司同意解除合资合作。

三、解除《股权转让暨设立中外合资东莞旭进光电有限公司合同》对公司

的影响

本次《解除合资合作协议》不会对本年度公司业绩产生直接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解除合资合作协议》。

特此公告

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1年6月10日